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于2020年12月30日上午9:00在公司总部一楼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及微信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学庚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3名独立董事以通讯表决形式参加会议，公司部分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一致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对外投资事项一：由控股子公司荆州旺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荆州旺能”）出资5,000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项目公司旺能环保能源（江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陵旺能”）。设立后，由江陵旺能负责荆州二期扩建项目的建设和运营。目前已取得营业执照。

对外投资事项二：由全资子公司浙江旺能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旺能环保”）出资300万元人民币设立全资项目公司温州旺能再生资源利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温州旺能”）。设立后，由温州旺能深入温州固废市场，收集固废垃圾，合法合规的协调各个电厂的垃圾，提升经济效益。目前已取得营业执照。

对外投资事项三：由旺能环保以货币资金向浙江湖州旺源安装检修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浙江旺源”）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 4,500 万元。增资后，浙江旺源的注册资本变为 5,000 万元，旺能环保对其持股比例不变，仍为 100%。因公司发展需要，浙江旺源的公司名称及经营范围有所调整，已于近日取得营业执照，更名后公司名称为浙江旺源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旺源”）。

公司上述对外投资事项涉及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0.98 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90.58 亿元）的 1.08%，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41.19 亿元）的 2.38%。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对外投资事项的公告》（2020-125）。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内部餐厨垃圾处置板块股权结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以 2020 年 11 月 30 日为基准日，将全资子公司湖州旺能再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州旺能”）的相关资产、负债（需征得对应债权人同意）的账面值，全部无偿划转至全资子公司浙江旺能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旺能生态”）。本次调整后，旺能环保不再直接持有湖州旺能股权，变为旺能生态直接持有湖州旺能 100% 的股权。除公司总部人员外，按照“人随业务资产走”原则对人员进行安置。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内部餐厨垃圾处置板块股权结构的公告》（2020-126）。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清算注销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清算注销全资子公司台州旺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法办理相关清算和注销事宜，该公司并未进行过实际业务。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清算注销全资子公司的公告》（2020-127）。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

司董事会提名芮勇先生、王学庚先生、宋平先生、金来富先生、许瑞林先生、姜晓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八届董事会产生前，原董事仍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会议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张益先生、蔡海静女士、曹悦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得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八届独立董事会产生前，原独立董事仍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会议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将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下午 2：30 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0-128）。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旺能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2月31日

附：第六届董事会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芮勇：男，中国国籍，1978年生，汉族，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美欣达集团董事、总经理；浙江百奥迈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美欣达智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美欣达纳海环境有限公司董事长；湖州吴兴永邦民间资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湖州吴兴万邦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美欣达金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美欣达纺织印染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截至公告日，芮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王学庚：男，中国国籍，1979年生，汉族，本科学历，拥有中国法律职业资格、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历任公司法务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美欣达智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截至公告日，王学庚先生持有公司股份800,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宋平：男，中国国籍，1966年生，本科学历，工程师。历任淮北宇能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截至公告日，宋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00,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金来富：男，中国国籍，1971年9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现任公司董事；美欣达集团财务总监；美欣达金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湖州温泉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董事。截至公告日，金来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71,718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

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许瑞林：男，中国国籍，1946年4月出生，汉族，中专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美欣达集团董事长、副总经理；浙江旺能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浙江百奥迈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美欣达集团董事；美欣达智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湖州众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湖州市美欣达壹号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湖州希德教育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欣川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湖州联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截至公告日，许瑞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00,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姜晓明：男，中国国籍，1982年生，汉族，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历任浙江美欣达印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科长；湖州展望药业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旺能环保财务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截至公告日，姜晓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00,000股，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益：男，中国国籍，1961年7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历任上海市环境卫生管理局副处长；上海市环境工程设计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上海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上海腾韶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上海品事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环联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17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公告日，张益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蔡海静：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0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

博士生导师，浙江大学经济学博士后，浙江省“新世纪151人才工程”培养对象、浙江省高校中青年学科带头人、英国特许会计师（ACCA）、加拿大注册会计师（CPA-Canada）、中国会计学会高级会员。历任台湾政治大学管理学院和美国德锐大学管理学院访问学者。现任浙江财经大学会计信息与资本市场监管研究中心主任、浙江财经大学国际会计系副主任，兼任永艺股份、集智股份、康隆达的独立董事。2017年12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公告日，蔡海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

曹悦：男，中国国籍，1969年生，研究生学历、法律硕士。历任浙江省司法厅主任科员；现任浙江省律师协会副秘书长，兼任春风动力、德宏股份、万邦德的独立董事；浙江国检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3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截至公告日，曹悦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被最高人民法院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条件。